# 2025年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汇总(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暖阳如梦 更新时间：2025-02-18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一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身份证：电话：地址：受委托人(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电话：地址：甲方将自有合法资金全权委托给乙方帮助管理，以实现保值增值目的。本着自愿、真诚、共同受益的原则，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资产管理方...*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一**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受委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甲方将自有合法资金全权委托给乙方帮助管理，以实现保值增值目的。本着自愿、真诚、共同受益的原则，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资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就委托资产管理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的定立

1.甲方为获取投资收益，委托乙方就甲方资产的投资事宜提供经营及管理服务。

2.甲方委托给甲方的投资资金为(大写：)。甲方委托乙方全权负责甲方资产的投资管理和经营，乙方可以自行指定乙方工作人员或外聘专家进行具体操作。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终止之前的上述委托为不可撤销之委托。

二、合同的履行

3.乙方将实现封闭式投资管理，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甲方不得泄露乙方操作策略和财务状况等商业秘密，不得损害乙方利益。

4.合同期内除非有乙方的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要求提前提取资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如果甲方没提前通知乙方擅自提取资金,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5.因乙方对甲方资金采取分散式投资，投资形式须甲乙双方商定认可方可执行。部分投资品种可能会有一定的风险，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风险。

6.乙方不得恶意转移甲方资金，如因此造成损失，甲方将追究乙方刑事责任，并追讨损失。

三、资金回报率分配

7.甲方投资资金的收益，甲方获得，乙方获得。(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立即终止。)

8.获利后，甲方和乙方要互相协助及时取出的净利润，并进行分成。如果甲方未能及时返还乙方的利润，视甲方违约，乙方将终止合同，并追缴甲方应付乙方的利润。

四、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9.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独解除本合同。

10.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约定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于合同终止当日签订《终止委托协议》。

五、合同的生效

1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壹份。

12.本协议自甲方在指定理财账户上确定入金后，签定合同，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将本着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由当地的人民法院解决。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范文2

甲方(委托方)：身份证号：

乙方(受托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规范，在充分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定本资产管理合同：

1.自委托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名下账户内共有现金及股票市值合计人民币\_\_\_\_\_万元，委托给乙方全权代理进行股票买卖操作。(股票必须减去1个点计算市值)

2.为体现乙方承担风险的诚意，委托当日，乙方同意按甲方账户总金额的百分之\_\_\_\_\_将自有资金\_\_\_\_\_万元打入甲方上述账户，与原有资金一同操作。

3.在乙方全权代理期间，乙方需保证账户内现金及股票市值之和不低于甲方期初打入的本金。如果账户内期初总市值跌破\_\_\_\_\_%，而乙方没有继续打入保证金，甲方有权平仓，终止协议。

4.委托期间，每赢利\_\_\_\_\_%，甲乙双方结算一次，甲方资金的赢利乙方得\_\_\_\_\_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资金的赢利归乙方所有。委托期满，也按此结算方式结算。

5.乙方有义务每月向甲方汇报操作情况，甲方可随时抽查上述账户市值情况，但不得自行更改密码不得转出资金以及进行买卖操作或敢于乙方投资策略。

6.委托期间，双方均不得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如甲方先提出，则该账户如有赢利，赢利全归乙方，归还乙方打入的保证金。如该账户保平或亏损，甲方归还乙方的保证金，且另需支付账户管理费(以期初本账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如乙方先提出，如有赢利和保平，赢利全归甲方，甲方归还乙方本金，如账户亏损，则甲方扣除亏损额及违约金(违约金以期初本账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计算)后将剩余款归还乙方。

7.委托期间，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操作比较成功，可追加打入上述账户资金，双方权利，义务比照本合同进行。

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本合同双方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在公证处公证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范文3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乙方以人才和信息优势为依托，接受甲方的委托，双方就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资产的种类及评估办法

甲方保证委托资产的合法性，甲方委托管理的资产为下列第项：

1.货币资金，计人民币(或美元、港币等)\_\_\_\_\_\_\_\_\_\_\_\_元;

2.合法托管、登记的证券，详见清单，计\_\_\_\_\_\_\_\_\_\_\_\_股，折合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并按下列方法评估价值：

(1)已上市证券按委托前一日证券收盘价。

(2)尚未上市证券按发行价\_\_\_\_\_\_\_\_倍计。

(3)其他资产，详见清单，折合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

二、账户管理

甲方以自己的名义在乙方的营业部设置股票在账户和资金账户，授权乙方在下列账户中进行资产管理：账号名称\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委托期限

\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具体从甲方在乙方开设专门账户并将资产交付给乙方管理之日起算起。

四、投资限制

甲方委托乙方管理的资产投资范围仅限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交易品种，其运作范围为：\_\_\_\_\_\_\_\_\_\_\_\_\_。

五、授权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进行投资，具体交易品种与买卖时机由乙方决定。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规定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并有权对乙方管理资产的行为进行监督;

2.甲方确保未利用银行信贷资金进行委托投资，并保证委托资产的合法性，且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3.甲方保证委托资产的足额按时到位;

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在未通知乙方或未取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自行动用其委托乙方管理的资产，也不得擅自将相关委托资产私自留存或另立账户存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对甲方的资产进行合理管理并有权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定最佳投资组合;

2.乙方应依据本协议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尽职原则，对甲方的资产进行管理;

3.乙方不得在未通知甲方或未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为自己的经济利益动用甲方资产;

4.乙方保证执行证券投资的合法合规性;

5.乙方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性，不得从事有损于甲方利益的活动;

6.及时清算甲方委托资产的投资收益。

八、佣金和管理费的收取方式

乙方应尽自己所能，发挥受托资产的最大效益。若年投资收益率低于\_\_\_\_\_\_\_\_%，乙方不收取交易佣金和管理费;若高于这一比例，超过部分按以下方式结算：

1.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2.高于\_\_\_\_%，超出部分收益归乙方所有。

九、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一)甲方在委托期限内不得减少委托投资款;

(二)甲方在委托期限内要追加委托投资款的，应提前三日通知乙方;

(三)甲方追加投资的期限不得少于三个月。

十、到期结算

(一)存量证券处理：委托资产到期，乙方结算存量证券应遵循以下原则：

1.已上市证券按到期日前一天证券收盘价结算;

2.未上市证券按证券发行价的\_\_\_\_倍进行结算。

(二)资金结算划拨：

1.协议到期无存量证券的，按扣除有关税费和乙方分成后的余额结算;

2.协议到期有存量证券的，按货币资金加上存量证券的结算金额扣除有关税费和乙方分成后的余额结算;

3.结算结果以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为准;

4.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_\_\_\_日内将结算资金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

5.存量证券的结算额可以与乙方应得的分成相抵销，多退少补;

6.甲乙双方结算完毕后，甲方对存量证券不再拥有任何权益，乙方无须征得甲方同意，有权决定存量证券的买卖和直接划转存量证券的交易资金。

十一、协议延期

(一)如果本协议需延期，甲乙双方应在本协议期满之日30天以前，就本协议延期事宜达成书面一致意见。

(二)若本协议延期，甲乙双方可选择以下一种结算方式：

1.按照协议规定的期满日进行结算，甲方的委托投资额也相应地按结算后的余额为基数;

2.甲乙双方待协议规定的延期日期满后统一结算。

十二、违约责任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均应向对方承担违约金额日万分之三的违约责任，并应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

十三、争议的解决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_\_\_\_\_\_\_\_仲裁委员会并依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解决。仲裁裁决对双方具有最终的法律约束力。

十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二**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规范委托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平等、互利、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遵守。

一、现甲方将下列资产委托乙方进行管理：

资产：人民币： (大写)： (小写)甲方委托资产直接由甲方汇入甲方在 公司开立的期货账户，资金账号为\_\_\_ ，银期帐号为：

开户行：

户 名：

帐 号：

委托资产管理的期限以本协议签署后第一笔交易之日为起始日。

二、委托资产的合法性

对于委托资产，甲方必须保证其来源合法，且在法律上拥有无可争议的所有权;同时，甲方清楚地了解国家关于投资于金融市场资产的限制性规定。

三、委托资产管理的目的和原则

委托资产管理的目的是通过专家理财、分散和减少风险，使得委托资产能够达到保值增值，并以委托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为运作原则。

四、投资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对上述资产进行委托管理，其运作范围为期货市场交易品种，除非甲方书面认可，乙方不得随意变动运作范围。

五、管理方式：

乙方在进行委托资产管理时，应采取有效方式对甲方的委托资产进行交易操作和风险控制。委托期间乙方对甲方委托资产的运做方式有完全处理权，甲方不得干预乙方对委托资产的操作。甲方应通过保证金监控中心的账户和密码随时关注委托资产的情况，并有权按照约定提出终止委托资产的操作。

六、委托期限：

甲方委托理财的期限为 12 个月。

七、风险承担与收益分配：

1、甲方账户权益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委托管理账户在委托期间产生的盈利(权益大于委托资产本金) ，可以在委托期限内分配，分配时间由乙方决定。 乙方收取超出委托资产初始本金以上部分的30%做为管理费，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甲方应在乙方提出管理费收取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乙方应收管理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在甲方将委托资产正式交由乙方管理时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其他约定：

1、委托期满后，甲方有权将委托资本金和依合同应分配的收益同时收回。

2、委托期满后\_\_\_\_日内，甲乙双方办理资产和收益的清算手续(指定银行账户同第七款) 。委托截止日至双方清算日，乙方不再为甲方资产计算收益。

3、甲、乙双方除遇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等)，不得要求提前解除本合同。甲方自行出金x为本委托资产合同提前解除。除发生本协议第九条第 4 款提前中止合同的情形外，如果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甲方自行出金，则账户亏损由甲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有权从甲方委托资产中按其初始本金提取2%作为管理费用。

4、甲方委托资产亏损达到时，可以选择中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如甲方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三**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受委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甲方将自有合法资金全权委托给乙方帮助管理，以实现保值增值目的。本着自愿、真诚、共同受益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资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就委托资产管理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的定立

1. 甲方为获取投资收益，委托乙方就甲方资产的投资事宜提供经营及管理服务。

2. 甲方委托给甲方的投资资金为(大写： )。甲方委托乙方全权负责甲方资产的投资管理和经营，乙方可以自行指定乙方工作人员或外聘专家进行具体操作。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终止之前的上述委托为不可撤销之委托。

二、合同的履行

3.乙方将实现封闭式投资管理，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甲方不得泄露乙方操作策略和财务状况等商业秘密，不得损害乙方利益。

4. 合同期内除非有乙方的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要求提前提取资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如果甲方没提前通知乙方擅自提取资金,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5. 因乙方对甲方资金采取分散式投资，投资形式须甲乙双方商定认可方可执行。部分投资品种可能会有一定的风险，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风险。

6. 乙方不得恶意转移甲方资金，如因此造成损失，甲方将追究乙方刑事责任，并追讨损失。

三、 资金回报率分配

7. 甲方投资资金的收益，甲方获得，乙方获得。 (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立即终止。)

8. 获利后，甲方和乙方要互相协助及时取出的净利润，并进行分成。如果甲方未能及时返还乙方的利润，视甲方违约，乙方将终止合同，并追缴甲方应付乙方的利润。

四、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9.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独解除本合同。

10.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约定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于合同终止当日签订《终止委托协议》。

五、合同的生效

1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壹份。

12. 本协议自甲方在指定理财账户上确定入金后，签定合同，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将本着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由当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四**

委托管理是指受托人接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预先规定的合同，对委托对象进行经营管理的行为。在司法实践中，资产委托管理合同比较常见。本文整理了相关法律条文，为您提供资产委托管理合同的范本。

资产委托人(以下称委托人)：\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产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管理人是拥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和证券投资专业人员的综合类证券公司，在证券行业具有良好的信誉;

委托人愿将其自有资产的一部分委托管理人进行资产管理，同时，管理人愿意接受委托人的委托。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就委托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释义

(1)委托资产：指委托人具有所有权并依法可以用于国债投资的资产，即本合同第2条所述之资产。

(2)剩余资产：指委托期限终止时，本合同第5条第1项所确定的资产管理账户的余额所表示的资产。

(3)年收益率：指委托期限终止时，以年度计算的投资收益与期初委托资产之比率。

(4)管理佣金：指管理人按委托资产的比率收取的服务费用。

(5)业绩奖励：指管理人根据委托资产的收益情况从委托资产的收益当中按比率提取的奖励金。

2.委托资产及其评估

(1)委托人愿将下列\_\_\_\_\_\_\_\_\_项资产交付管理人进行国债投资管理。

a.人民币资金：(大写)\_\_\_\_\_\_\_\_\_元整(\_\_\_\_\_\_\_\_\_)。

b.股票：(名称)\_\_\_\_\_\_\_\_\_，(代码)\_\_\_\_\_\_\_\_\_，(数量大写)\_\_\_\_\_\_\_\_\_。

c.债券：(名称)\_\_\_\_\_\_\_\_\_，(代码)\_\_\_\_\_\_\_\_\_，(数量大写)\_\_\_\_\_\_\_\_\_。

d.外汇：(币种)\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

e.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委托资产的投资范围

(1)管理人应根据委托人的投资意愿制订投资方案，征得委托人同意以后，将委托资产投资于深沪两市已上市和拟上市的国债品种。

(2)如果本合同有效期内出现影响或限制管理人进行约定的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双方应立即对投资意愿和投资方案进行协商和修改。

4.资产管理期限

(1)委托人将委托资产委托管理人管理的期限即资产管理期限，该期限自委托资产到达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且委托人对资产管理账户进行有效授权之日起算。

(2)本合同的资产管理期限为12个月;若本合同依照第13条的规定得以延期，则该期限也相应延长。

5.账户管理

(1)在资产管理期限内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开立资产管理账户：

a.以委托人名义开设国债账户和资金账户

b.由管理人开设资产管理专户

(2)委托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应将委托资产划入前款所确定的账户。

(3)管理人对(1)项所确定的账户有完全的交易操作权，但不拥有除正常交易结算外的资金划拨权。

6.委托人的声明与承诺

(1)委托人保证委托资产是委托人的自有资产，资产来源及用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同时保证委托资产上没有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也没有任何限制性条件妨碍委托人对该项资产的所有权，监控权以及管理人对该项财产的操作权。

(2)委托人将委托资产交付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的行为不违反委托人自身的商务决策程序，是合法，有效的。

(3)委托人保证提供给管理人的一切资料均为完整，准确，合法，没有任何重大遗漏或误导。

7.管理人的声明与承诺

(1)管理人承诺将选派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人员负责委托资产的管理工作，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有效的投资运做，遵照诚信原则，尽最大努力，运用科学手段控制市场风险，力争委托资产的保值和升值。

(2)管理人保证其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有关法律和职业道德规范，不挪用委托人的委托资产，不以获取佣金为目的进行不必要的证券买卖。

8.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委托人有权取得管理人出具的资产管理报告及其他必要信息，随时查询了解委托资产的操作情况，并监督资产运营状况。

(2)委托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取得委托资产清算后的剩余资产和收益。

(3)委托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及时全部地将委托资产交与管理人管理。

(4)委托人应向管理人提供关于自身财务状况和投资目标的基本文件资料，并承担委托资产在委托管理人管理之前的一切风险和相关的法律责任。

(5)委托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管理方全额支付管理佣金，并承担在资产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交易手续费和依法可能对证券交易征收的有关税费。

(6)委托人向管理人发出的指示和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委托人有义务保证该指示或通知上的签名及印章合法，真实，有效。

9.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管理人应保存资产管理操作中的详细资料，按本合同规定向委托人提供准确，完整的资产管理报告和其他必要信息，接受委托人的查询;

(2)在本合同第4条规定的资产管理期限届满时，管理人有权按照本合同第10条的规定收取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并有义务将清算后的所有剩余资产和收益及时返还委托人。

(3)为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管理人的自营业务，经纪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在人员，财务，账户上应严格分开，不得混合操作。

10.管理佣金

(1)委托人按委托资产总额的1%，向管理人支付委托资产管理佣金。

(2)当委托资产年收益率超过一定指标时，管理人可以获得业绩奖励;具体的奖励方式和办法可由双方另行约定。

(3)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由管理人在双方协商的清算日或资产管理期限届满之日从剩余资产和收益中一次扣划。

11.委托资产的清算

(1)在资产管理期限届满前，双方可以约定具体的清算日;如无约定，资产管理期限届满之日即为清算日。

(2)清算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管理人应在扣划约定的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后，根据委托人的资金划转指令将剩余资产和收益一次划转到委托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12.保密事项

委托人和管理人在此承诺，对于依据本合同所获得的所有关于委托人资产状况，经营状况，委托资产运作状况的书面和非书面资料，以及关于管理人的资产管理方案，投资策略和公司经营状况的书面和非书面资料，双方均严格保密，并责成任何有可能接触到上述资料的人员保守秘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但国家司法机关或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除外。

13.合同的期限与转让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委托人委托资产到达管理人指定账户且委托人对资产管理账户进行有效授权之日生效。期满后可续签。

(2)双方应在本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就合同是否延期开始协商，以便管理人安排正在进行的交易并确定合同延期后的新的投资策略。

(3)双方经过协商决定延期的，应在合同终止前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延期事宜加以约定。

(4)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和义务。

14.合同的修改和解除

(1)本合同非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予以修改。

(2)如果本合同任何条款因与现行法律不符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出现这种情况时，双方应立即协商，谈判修改该条款。

(3)如果因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国家政策法律环境发生重大变故，电信部门原因造成的通讯中断，交易所原因造成的计算机信息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或意外情况，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到影响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

(4)依据前款规定解除合同的，视同资产管理期限提前届满，双方仍享有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权利义务，但管理人的管理佣金应按照已履行期间占约定的资产管理期限的比例计收。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协商确定委托资产的清算日，比照本合同第11。2款的规定办理清算事宜。

(5)如管理人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暂停或取消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从而造成合同不能履行，则合同自动解除，管理人应将截止合同解除之日的全部剩余资产和收益返还委托人，不得要求支付管理佣金。如剩余资产少于委托资产本金，则管理人应补偿委托人的损失，但该补偿以补足委托资产本金并支付截止合同解除之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为限。

15.违约和赔偿

(1)除14条(3)(5)规定的情形外，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否则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5%的违约金，且违约方丧失依据本合同要求投资收益或资产管理佣金的权利。

(2)管理人未按本合同第11条(2)款的规定及时划转剩余资产和收益的，每延滞一天，应向委托方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万分之三的补偿金。

(3)如委托资产被司法机关或其他政府机构扣押或查封，除非得到委托人的书面授权，管理人将没有义务代表委托人在针对委托资产提起的司法或行政程序中进行答辩。因代表委托方处理上述争议事项所产生的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16.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解释。

(2)对由于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管理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附则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日后双方签署的任何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除非以书面形式申明放弃某项权利，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行使或及时行使该权利，并不构成对该权利的放弃。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管理人(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

补充协议

鉴于既有的良好合作关系，双方谨就\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委托购买国债合同》达成补充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委托人根据《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的规定划入委托人购买国债的账户的资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整(\_\_\_\_\_\_\_\_\_)，事实上为委托人委托管理人进行证券投资的本金。

二、管理人承诺上述资产到帐后至委托到期日，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使委托人委托资金的年收益率为8%(包括购买国债账户收益)，如果委托资金年收益率不足8%(包括购买国债账户收益)由管理人负责补足，超额部分作为业绩奖励归管理人所有。

三、委托人在委托管理人进行资产管理期限内，同意把国债账户的国债托管到管理人指定的席位上，委托人的国债账户授权管理人管理并承诺该国债账户和对应的资金账户不转户，不销户，不转托管，撤销指定交易和回购指定交易，否则，委托人应向管理人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5%的违约金，且委托人丧失依据本协议第二条要求投资收益的权利。

四、委托人若因特殊原因需提前收回投资本金，经管理人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的，管理人不承担本协议第二条约定收益，只给予委托人本金，并按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支付委托人投资收益，一年按365天计算。

五、管理人同意不向委托人收取《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第10条第一款内容的管理佣金。

六、本协议如与《委托购买国债合同》中的条款有冲突之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涉及事宜，双方均遵照《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的有关约定履行。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成立，从主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委托资产达到指定账户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委托人与管理人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署。

委托人(公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

管理人(公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五**

甲方(委托方)：身份证号：

乙方(受托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规范，在充分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定本资产管理合同：

1.自委托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名下帐户内共有现金及股票市值合计人民币\_\_\_\_\_万元，委托给乙方全权代理进行股票买卖操作。(股票必须减去1个点计算市值)

2.为体现乙方承担风险的诚意，委托当日，乙方同意按甲方帐户总金额的百分之\_\_\_\_\_将自有资金\_\_\_\_\_万元打入甲方上述帐户，与原有资金一同操作。

3.在乙方全权代理期间，乙方需保证帐户内现金及股票市值之和不低于甲方期初打入的本金。如果帐户内期初总市值跌破\_\_\_\_\_%，而乙方没有继续打入保证金，甲方有权平仓，终止协议。

4.委托期间，每赢利\_\_\_\_\_%，甲乙双方结算一次，甲方资金的赢利乙方得\_\_\_\_\_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资金的赢利归乙方所有。委托期满，也按此结算方式结算。

5.乙方有义务每月向甲方汇报操作情况，甲方可随时抽查上述帐户市值情况，但不得自行更改密码不得转出资金以及进行买卖操作或敢于乙方投资策略。

6.委托期间，双方均不得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如甲方先提出，则该帐户如有赢利，赢利全归乙方，归还乙方打入的保证金。如该帐户保平或亏损，甲方归还乙方的保证金，且另需支付帐户管理费(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如乙方先提出，如有赢利和保平，赢利全归甲方，甲方归还乙方本金，如帐户亏损，则甲方扣除亏损额及违约金(违约金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计算)后将剩余款归还乙方。

7.委托期间，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操作比较成功，可追加打入上述帐户资金，双方权利，义务比照本合同进行。

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本合同双方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在公证处公证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六**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电话：

第一章 合同的订立

第一条 甲方为了有效运作资金以获取经营收益，基于对乙方的特别信赖，特委托乙方就资金的使用提供财务管理服务。

第二条 乙方仅限于在甲方经营业务的范围内管理使用受托资金，不得挪作其它用途。

第三条 甲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的原则，在 年 月 日前，将甲方的资金 万元存入以下银行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四条 除了本合同中规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而导致合同终止外，乙方对甲方资金的管理有效期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五条 乙方应每 天向甲方汇报资金变动情况。

第二章 合同的履行

第六条 乙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以专业的知识履行其管理义务。

第七条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操作策略和财务状况，不得损害甲方利益。

第三章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第八条 甲、乙方双方可以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时，本合同的权利义务同时终止。

第十条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方、乙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对资金进行清算，并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泄露资金操作策略或财务状况，致使甲方遭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委托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条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届满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返还资金(期初金额+盈利-亏损-管理费用)，除应向甲方返还资金外，还应从应付日起按每日10%另行支付违约金。

第五章 合同的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甲方将资金存入合同约定的银行帐户之日起生效。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

授权签字： 授权签字：

日期：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七**

合同编号：\_\_\_\_\_\_\_\_\_年\_\_\_\_\_\_\_\_\_字第\_\_\_\_\_\_\_\_\_号

甲方(资产委托方)：\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乙方(资产受托方)：\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甲乙双方为共谋发展，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现就有关事项达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的金额：\_\_\_\_\_\_\_\_\_。甲方在\_\_\_\_\_\_\_\_\_xx公司\_\_\_\_\_\_\_\_\_路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资金帐号：\_\_\_\_\_\_\_\_\_(下称委托管理账户)，并转入资金\_\_\_\_\_\_\_\_\_元整至该账户。甲方保证该资金合法性;乙方自愿转入资金或证券市值人民币\_\_\_\_\_\_\_\_\_至甲方账户，作为对甲方所委托资产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保证。

第二条 委托管理期限\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 甲方资产年收益率\_\_\_\_\_\_\_\_\_，收益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元)，收益按季度支付，每次支付金额人民币\_\_\_\_\_\_\_\_\_万元整(￥：\_\_\_\_\_\_\_\_\_元)，支付日分别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乙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归还甲方本金\_\_\_\_\_\_\_\_\_元。上述款项由甲方凭双方预留的取款单，由甲方自行支取。预留的取款单为不可撤销的取款单。

第四条 为保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的实现，双方委托\_\_\_\_\_\_\_\_\_xx公司\_\_\_\_\_\_\_\_\_路营业部作为监管方。甲、乙方与监管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按三方所签订的《监管协议书》的规定执行。

第五条 委托管理账户的资金密码由甲方保管，预留印鉴为双方的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私章。

第六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在其委托管理资金账户对应的股票账户内进行有价证券买卖交易活动。该账户应完全用于深圳、上海两地交易所买卖a股股票、基金、上市有价证券(包括债券、国库券)及新股申购。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指定代理人\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作为合法的交易指令操作人员，甲方和乙方对该人员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的一切操作行为予以认可。

第七条 甲方保证甲方账户资产合法性、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抽回本金。乙方同意甲方指定\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为合法监控人员，负责查询委托账户资产，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操作情况保密。

第八条 甲方按合同约定支取收益及本金时，乙方保证账户上有相应的足额现金，否则，甲方有权凭双方预留的委托单对委托账户进行处置，直至账户现金余额足以支付甲方按规定所需支取的金额。如因此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 本合同期满，甲方有权取回约定收益及本金，超出甲方本金及应得收益部分的资产归乙方所有。

第十条 在本合同到期之日前，因发生政策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甲、乙方无法正常继续执行本协议，甲方有权取回本金壹仟万元及收益，收益按本合同约定的年收益率和实际发生时间进行折算(扣除甲方已取出的收益款)。双方进行本益结清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 因本合同引起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下列第\_\_\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方各执一份，监管方留存一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八**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规范委托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本着平等、互利、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遵守。

一、现甲方将下列资产委托乙方进行管理：资产：人民币： (大写)￥： (小写)

甲方委托资产直接由甲方汇入甲方在 公司开立的期货帐户，资金账号为\_\_\_ ，银期帐号为：

开户行：

户 名：

帐 号：

委托资产管理的期限以本协议签署后第一笔交易之日为起始日。

二、委托资产的合法性

对于委托资产，甲方必须保证其来源合法，且在法律上拥有无可争议的所有权;同时，甲方清楚地了解国家关于投资于金融市场资产的限制性规定。

三、委托资产管理的目的和原则

委托资产管理的目的是通过专家理财、分散和减少风险，使得委托资产能够达到保值增值，并以委托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为运作原则。

四、投资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对上述资产进行委托管理，其运作范围为期货市场交易品种，除非甲方书面认可，乙方不得随意变动运作范围。

五、管理方式：

乙方在进行委托资产管理时，应采取有效方式对甲方的委托资产进行交易操作和风险控制。委托期间乙方对甲方委托资产的运做方式有完全处理权，甲方不得干预乙方对委托资产的操作。甲方应通过保证金监控中心的账户和密码随时关注委托资产的情况，并有权按照约定提出终止委托资产的操作。

六、委托期限：

甲方委托理财的期限为 12 个月。

七、风险承担与收益分配：

1、甲方帐户权益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委托管理账户在委托期间产生的盈利(权益大于委托资产本金) ，可以在委托期限内分配，分配时间由乙方决定。乙方收取超出委托资产初始本金以上部分的30%做为管理费，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甲方应在乙方提出管理费收取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乙方应收管理费划入乙方指定账户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在甲方将委托资产正式交由乙方管理时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其他约定：

1、委托期满后，甲方有权将委托资本金和依合同应分配的收益同时收回。

2、委托期满后五日内，甲乙双方办理资产和收益的清算手续(指定银行账户同第七款) 。委托截止日至双方清算日，乙方不再为甲方资产计算收益。

3、甲、乙双方除遇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等)，不得要求提前解除本合同。甲方自行出金视为本委托资产合同提前解除。除发生本协议第九条第 4款提前中止合同的情形外，如果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甲方自行出金，则账户亏损由甲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有权从甲方委托资产中按其初始本金提取2%作为管理费用。

4、甲方委托资产亏损达到时，可以选择中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如甲方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甲方： (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 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九**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乙方以人才和信息优势为依托，接受甲方的委托，双方就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资产的种类及评估办法

甲方保证委托资产的合法性，甲方委托管理的资产为下列第()项：

1.货币资金，计人民币(或美元、港币等)\_\_\_\_\_\_\_\_\_\_\_\_元;

2.合法托管、登记的证券，详见清单，计\_\_\_\_\_\_\_\_\_\_\_\_股，折合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并按下列方法评估价值：

(1)已上市证券按委托前一日证券收盘价。

(2)尚未上市证券按发行价\_\_\_\_\_\_\_\_倍计。

(3)其他资产，详见清单，折合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

二、账户管理

甲方以自己的名义在乙方的营业部设置股票在账户和资金账户，授权乙方在下列账户中进行资产管理：账号名称\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委托期限

\_\_\_\_月，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具体从甲方在乙方开设专门账户并将资产交付给乙方管理之日起算起。

四、投资限制

甲方委托乙方管理的资产投资范围仅限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交易品种，其运作范围为：\_\_\_\_\_\_\_\_\_\_\_\_\_。

五、授权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进行投资，具体交易品种与买卖时机由乙方决定。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规定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并有权对乙方管理资产的行为进行监督;

2.甲方确保未利用银行信贷资金进行委托投资，并保证委托资产的合法性，且不 存在任何法律上的障碍;

3.甲方保证委托资产的足额按时到位;

4.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在未通知乙方或未取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自行动用其委托乙方管理的资产，也不得擅自将相关委托资产私自留存或另立账户存储。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对甲方的资产进行合理管理并有权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定最佳投资组合;

2.乙方应依据本协议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尽职原则，对甲方的资产进行管理;

3.乙方不得在未通知甲方或未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为自己的经济利益动用甲方资产;

4.乙方保证执行证券投资的合法合规性;

5.乙方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性，不得从事有损于甲方利益的活动;

6.及时清算甲方委托资产的投资收益。

八、佣金和管理费的收取方式

乙方应尽自己所能，发挥受托资产的最大效益。若年投资收益率低于\_\_\_\_\_\_\_\_%，乙方不收取交易佣金和管理费;若高于这一比例，超过部分按以下方式结算：

1.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高于\_\_\_\_%，甲乙双方按\_\_\_\_∶\_\_\_\_分成;

2.高于\_\_\_\_%，超出部分收益归乙方所有。

九、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一)甲方在委托期限内不得减少委托投资款;

(二)甲方在委托期限内要追加委托投资款的，应提前三日通知乙方;

(三)甲方追加投资的期限不得少于三个月。

十、到期结算

(一)存量证券处理：委托资产到期，乙方结算存量证券应遵循以下原则：

1.已上市证券按到期日前一天证券收盘价结算;

2.未上市证券按证券发行价的\_\_\_\_倍进行结算。

(二)资金结算划拨：

1.协议到期无存量证券的，按扣除有关税费和乙方分成后的余额结算;

2.协议到期有存量证券的，按货币资金加上存量证券的结算金额扣除有关税费和乙方分成后的余额结算;

3.结算结果以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为准;

4.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_\_\_\_日内将结算资金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

5.存量证券的结算额可以与乙方应得的分 成相抵销，多退少补;

6.甲乙双方结算完毕后，甲方对存量证券不再拥有任何权益，乙方无须征得甲方同意，有权决定存量证券的买卖和直接划转存量证券的交易资金。

十一、协议延期

(一)如果本协议需延期，甲乙双方应在本协议期满之日30天以前，就本协议延期事宜达成书面一致意见。

(二)若本协议延期，甲乙双方可选择以下一种结算方式：

1.按照协议规定的期满日进行结算，甲方的委托投资额也相应地按结算后的余额为基数;

2.甲乙双方待协议规定的延期日期满后统一结算。

十二、违约责任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均应向对方承担违约金额日万分之三的违约责任，并应赔偿守约方的实际损失。

十三、争议的解决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_\_\_\_\_\_\_\_仲裁委员会并依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解决。仲裁裁决对双方具有最终的法律约束力。

十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篇十**

甲方(委托方)：身份证号：

乙方(受托方)：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规范，在充分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定本资产管理合同：

1.自委托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名下帐户内共有现金及股票市值合计人民币\_\_\_\_\_万元，委托给乙方全权代理进行股票买卖操作。(股票必须减去1个点计算市值)

2.为体现乙方承担风险的诚意，委托当日，乙方同意按甲方帐户总金额的百分之\_\_\_\_\_将自有资金\_\_\_\_\_万元打入甲方上述帐户，与原有资金一同操作。

3.在乙方全权代理期间，乙方需保证帐户内现金及股票市值之和不低于甲方期初打入的本金。如果帐户内期初总市值跌破\_\_\_\_\_%，而乙方没有继续打入保证金，甲方有权平仓，终止协议。

4.委托期间，每赢利\_\_\_\_\_%，甲乙双方结算一次，甲方资金的赢利乙方得\_\_\_\_\_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资金的赢利归乙方所有。委托期满，也按此结算方式结算。

5.乙方有义务每月向甲方汇报操作情况，甲方可随时抽查上述帐户市值情况，但不得自行更改密码不得转出资金以及进行买卖操作或敢于乙方投资策略。

6.委托期间，双方均不得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如甲方先提出，则该帐户如有赢利，赢利全归乙方，归还乙方打入的保证金。如该帐户保平或亏损，甲方归还乙方的保证金，且另需支付帐户管理费(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如乙方先提出，如有赢利和保平，赢利全归甲方，甲方归还乙方本金，如帐户亏损，则甲方扣除亏损额及违约金(违约金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计算)后将剩余款归还乙方。

7.委托期间，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操作比较成功，可追加打入上述帐户资金，双方权利，义务比照本合同进行。

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本合同双方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在公证处公证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篇十一**

甲方(资产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资产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为共谋发展，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现就有关事项达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资产管理的金额：\_\_\_\_\_\_\_\_\_。甲方在\_\_\_\_\_\_\_\_\_证券股份有限公司\_\_\_\_\_\_\_\_\_路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资金帐号：\_\_\_\_\_\_\_\_\_(下称委托管理账户)，并转入资金\_\_\_\_\_\_\_\_\_元整至该账户。甲方保证该资金合法性;乙方自愿转入资金或证券市值人民币\_\_\_\_\_\_\_\_\_至甲方账户，作为对甲方所委托资产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保证。

第二条委托管理期限\_\_\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三条甲方资产年收益率\_\_\_\_\_\_\_\_\_，收益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收益按季度支付，每次支付金额人民币 \_\_\_\_\_\_万元整(￥：\_\_\_\_\_\_\_\_\_元)，支付日分别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 \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乙方于\_\_\_\_\_\_\_年\_\_\_\_\_\_月 \_\_\_\_\_\_日归还甲方本金\_\_\_\_\_\_\_\_\_元。上述款项由甲方凭双方预留的取款单，由甲方自行支取。预留的取款单为不可撤销的取款单。

第四条为保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的实现，双方委托\_\_\_\_\_\_\_\_\_证券股份有限公司\_\_\_\_\_\_\_\_\_路营业部作为监管方。甲、乙方与监管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按三方所签订的《监管协议书》的规定执行。

第五条委托管理账户的资金密码由甲方保管，预留印鉴为双方的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的私章。

第六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委托乙方在其委托管理资金账户对应的股票账户内进行有价证券买卖交易活动。该账户应完全用于深圳、上海两地交易所买卖a股股票、基金、上市有价证券(包括债券、国库券)及新股申购。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指定代理人：\_\_\_\_\_\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_\_\_\_作为合法的交易指令操作人员，甲方和乙方对该人员在上述规定范围内的一切操作行为予以认可。

第七条甲方保证甲方账户资产合法性、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抽回本金。乙方同意甲方指定\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为合法监控人员，负责查询委托账户资产，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操作情况保密。

第八条甲方按合同约定支取收益及本金时，乙方保证账户上有相应的足额现金，否则，甲方有权凭双方预留的委托单对委托账户进行处置，直至账户现金余额足以支付甲方按规定所需支取的金额。如因此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本合同期满，甲方有权取回约定收益及本金，超出甲方本金及应得收益部分的资产归乙方所有。

第十条在本合同到期之日前，因发生政策因素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甲、乙方无法正常继续执行本协议，甲方有权取回本金壹仟万元及收益，收益按本合同约定的年收益率和实际发生时间进行折算(扣除甲方已取出的收益款)。双方进行本益结清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方各执一份，监管方留存一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意愿达成本合同，并郑重声明共同遵守。

一、乙方委托甲方代理操作乙方在\_\_\_\_\_\_\_\_\_(证券营业部)开设的资金账户，资金账号为\_\_\_\_\_\_\_\_\_ 。交易密码甲乙双方共享，乙方可以查询，但不能操作。

二、期限一年，起始日期\_\_\_\_\_\_\_\_\_，截止日期\_\_\_\_\_\_\_\_\_，期初资产\_\_\_\_\_\_\_\_\_元。

三、利润定义：(乙方账户)期末资产-期初资产-期间收到的存款利息(证券资产要扣除交易费用)

利润率=利润/期初资产×\_\_\_\_\_\_%

四、结算

1.委托期满后，如果利润率大于等于\_\_\_\_\_\_%，乙方付给甲方超出\_\_\_\_\_\_%部分的\_\_\_\_\_\_%作为佣金，如果利润率为负数且小于\_\_\_\_\_\_%，即亏损大于\_\_\_\_\_\_%，甲方付给乙方超出\_\_\_\_\_\_%部分的\_\_\_\_\_\_%作为赔偿。举例说明，如果资金\_\_\_\_\_\_万，到期利润\_\_\_\_\_\_万，乙方应付给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如果到期亏损\_\_\_\_\_\_万，甲方应付给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万元，如果利润在\_\_\_\_\_\_万与\_\_\_\_\_\_万之间，乙方自己承担/享有。

2.未到委托结束日期，乙方要存、取款，如果此时利润为正数，乙方付给甲方利润的25%作为佣金。

3.甲乙结算金额精确到百元，百元以下舍去不计。

五、合同期内如果亏损大于\_\_\_\_\_\_%，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四条委托期满后的结算方法进行结算。合同期内如果利润大于\_\_\_\_\_\_%，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四条委托期满后的结算方法进行结算。结算后，可重新签定合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各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篇十三**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受委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甲方将自有合法资金全权委托给乙方帮助管理，以实现保值增值目的。本着自愿、真诚、共同受益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资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就委托资产管理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的定立

1. 甲方为获取投资收益，委托乙方就甲方资产的投资事宜提供经营及管理服务。

2. 甲方委托给甲方的投资资金为(大写： )。甲方委托乙方全权负责甲方资产的投资管理和经营，乙方可以自行指定乙方工作人员或外聘专家进行具体操作。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终止之前的上述委托为不可撤销之委托。

二、合同的履行

3.乙方将实现封闭式投资管理，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甲方不得泄露乙方操作策略和财务状况等商业秘密，不得损害乙方利益。

4. 合同期内除非有乙方的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要求提前提取资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如果甲方没提前通知乙方擅自提取资金,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5. 因乙方对甲方资金采取分散式投资，投资形式须甲乙双方商定认可方可执行。部分投资品种可能会有一定的风险，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风险。

6. 乙方不得恶意转移甲方资金，如因此造成损失，甲方将追究乙方刑事责任，并追讨损失。

三、 资金回报率分配

7. 甲方投资资金的收益，甲方获得，乙方获得。 (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立即终止。)

8. 获利后，甲方和乙方要互相协助及时取出的净利润，并进行分成。如果甲方未能及时返还乙方的利润，视甲方违约，乙方将终止合同，并追缴甲方应付乙方的利润。

四、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9.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独解除本合同。

10.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约定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于合同终止当日签订《终止委托协议》。

五、合同的生效

1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壹份。

12. 本协议自甲方在指定理财账户上确定入金后，签定合同，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将本着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由当地的人民法院解决。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产委托管理合同风险篇十四**

资产委托人(以下称委托人)：\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资产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管理人是拥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和证券投资专业人员的综合类证券公司，在证券行业具有良好的信誉;

委托人愿将其自有资产的一部分委托管理人进行资产管理，同时，管理人愿意接受委托人的委托。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就委托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释义

(1)委托资产：指委托人具有所有权并依法可以用于国债投资的资产，即本合同第2条所述之资产。

(2)剩余资产：指委托期限终止时，本合同第5条第1项所确定的资产管理账户的余额所表示的资产。

(3)年收益率：指委托期限终止时，以年度计算的投资收益与期初委托资产之比率。

(4)管理佣金：指管理人按委托资产的比率收取的服务费用。

(5)业绩奖励：指管理人根据委托资产的收益情况从委托资产的收益当中按比率提取的奖励金。

2。委托资产及其评估

(1)委托人愿将下列\_\_\_\_\_\_\_\_\_项资产交付管理人进行国债投资管理。

a。人民币资金：(大写)\_\_\_\_\_\_\_\_\_元整(\_\_\_\_\_\_\_\_\_)。

b。股票：(名称)\_\_\_\_\_\_\_\_\_，(代码)\_\_\_\_\_\_\_\_\_，(数量大写)\_\_\_\_\_\_\_\_\_。

c。债券：(名称)\_\_\_\_\_\_\_\_\_，(代码)\_\_\_\_\_\_\_\_\_，(数量大写)\_\_\_\_\_\_\_\_\_。

d。外汇：(币种)\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

e。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委托资产的投资范围

(1)管理人应根据委托人的投资意愿制订投资方案，征得委托人同意以后，将委托资产投资于深沪两市已上市和拟上市的国债品种。

(2)如果本合同有效期内出现影响或限制管理人进行约定的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双方应立即对投资意愿和投资方案进行协商和修改。

4。资产管理期限

(1)委托人将委托资产委托管理人管理的期限即资产管理期限，该期限自委托资产到达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且委托人对资产管理账户进行有效授权之日起算。

(2)本合同的资产管理期限为12个月;若本合同依照第13条的规定得以延期，则该期限也相应延长。

5。账户管理

(1)在资产管理期限内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开立资产管理账户：

a。以委托人名义开设国债账户和资金账户

b。由管理人开设资产管理专户

(2)委托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应将委托资产划入前款所确定的账户。

(3)管理人对(1)项所确定的账户有完全的交易操作权，但不拥有除正常交易结算外的资金划拨权。

6。委托人的声明与承诺

(1)委托人保证委托资产是委托人的自有资产，资产来源及用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同时保证委托资产上没有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也没有任何限制性条件妨碍委托人对该项资产的所有权，监控权以及管理人对该项财产的操作权。

(2)委托人将委托资产交付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的行为不违反委托人自身的商务决策程序，是合法，有效的。

(3)委托人保证提供给管理人的一切资料均为完整，准确，合法，没有任何重大遗漏或误导。

7。管理人的声明与承诺

(1)管理人承诺将选派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人员负责委托资产的管理工作，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有效的投资运做，遵照诚信原则，尽最大努力，运用科学手段控制市场风险，力争委托资产的保值和升值。

(2)管理人保证其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有关法律和职业道德规范，不挪用委托人的委托资产，不以获取佣金为目的进行不必要的证券买卖。

8。委托人的权利和义务

(1)委托人有权取得管理人出具的资产管理报告及其他必要信息，随时查询了解委托资产的操作情况，并监督资产运营状况。

(2)委托人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取得委托资产清算后的剩余资产和收益。

(3)委托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及时全部地将委托资产交与管理人管理。

(4)委托人应向管理人提供关于自身财务状况和投资目标的基本文件资料，并承担委托资产在委托管理人管理之前的一切风险和相关的法律责任。

(5)委托人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管理方全额支付管理佣金，并承担在资产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交易手续费和依法可能对证券交易征收的有关税费。

(6)委托人向管理人发出的指示和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做出，委托人有义务保证该指示或通知上的签名及印章合法，真实，有效。

9。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管理人应保存资产管理操作中的详细资料，按本合同规定向委托人提供准确，完整的资产管理报告和其他必要信息，接受委托人的查询;

(2)在本合同第4条规定的资产管理期限届满时，管理人有权按照本合同第10条的规定收取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并有义务将清算后的所有剩余资产和收益及时返还委托人。

(3)为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管理人的自营业务，经纪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在人员，财务，账户上应严格分开，不得混合操作。

10。管理佣金

(1)委托人按委托资产总额的1%，向管理人支付委托资产管理佣金。

(2)当委托资产年收益率超过一定指标时，管理人可以获得业绩奖励;具体的奖励方式和办法可由双方另行约定。

(3)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由管理人在双方协商的清算日或资产管理期限届满之日从剩余资产和收益中一次扣划。

11。委托资产的清算

(1)在资产管理期限届满前，双方可以约定具体的清算日;如无约定，资产管理期限届满之日即为清算日。

(2)清算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管理人应在扣划约定的管理佣金和业绩奖励后，根据委托人的资金划转指令将剩余资产和收益一次划转到委托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12。保密事项

委托人和管理人在此承诺，对于依据本合同所获得的所有关于委托人资产状况，经营状况，委托资产运作状况的书面和非书面资料，以及关于管理人的资产管理方案，投资策略和公司经营状况的书面和非书面资料，双方均严格保密，并责成任何有可能接触到上述资料的人员保守秘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但国家司法机关或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除外。

13。合同的期限与转让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委托人委托资产到达管理人指定账户且委托人对资产管理账户进行有效授权之日生效。期满后可续签。

(2)双方应在本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就合同是否延期开始协商，以便管理人安排正在进行的交易并确定合同延期后的新的投资策略。

(3)双方经过协商决定延期的，应在合同终止前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延期事宜加以约定。

(4)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和义务。

14。合同的修改和解除

(1)本合同非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予以修改。

(2)如果本合同任何条款因与现行法律不符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在出现这种情况时，双方应立即协商，谈判修改该条款。

(3)如果因自然灾害，战争，罢工，国家政策法律环境发生重大变故，电信部门原因造成的通讯中断，交易所原因造成的计算机信息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或意外情况，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均可解除本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受到影响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

(4)依据前款规定解除合同的，视同资产管理期限提前届满，双方仍享有和承担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权利义务，但管理人的管理佣金应按照已履行期间占约定的资产管理期限的比例计收。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协商确定委托资产的清算日，比照本合同第11。2款的规定办理清算事宜。

(5)如管理人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暂停或取消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从而造成合同不能履行，则合同自动解除，管理人应将截止合同解除之日的全部剩余资产和收益返还委托人，不得要求支付管理佣金。如剩余资产少于委托资产本金，则管理人应补偿委托人的损失，但该补偿以补足委托资产本金并支付截止合同解除之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为限。

15。违约和赔偿

(1)除14条(3)(5)规定的情形外，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否则应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5%的违约金，且违约方丧失依据本合同要求投资收益或资产管理佣金的权利。

(2)管理人未按本合同第11条(2)款的规定及时划转剩余资产和收益的，每延滞一天，应向委托方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万分之三的补偿金。

(3)如委托资产被司法机关或其他政府机构扣押或查封，除非得到委托人的书面授权，管理人将没有义务代表委托人在针对委托资产提起的司法或行政程序中进行答辩。因代表委托方处理上述争议事项所产生的费用由委托方承担。

16。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解释。

(2)对由于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管理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附则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日后双方签署的任何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除非以书面形式申明放弃某项权利，任何一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行使或及时行使该权利，并不构成对该权利的放弃。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管理人(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

补充协议

鉴于既有的良好合作关系，双方谨就\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委托购买国债合同》达成补充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委托人根据《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的规定划入委托人购买国债的账户的资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整(\_\_\_\_\_\_\_\_\_)，事实上为委托人委托管理人进行证券投资的本金。

二、管理人承诺上述资产到帐后至委托到期日，保证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使委托人委托资金的年收益率为8%(包括购买国债账户收益)，如果委托资金年收益率不足8%(包括购买国债账户收益)由管理人负责补足，超额部分作为业绩奖励归管理人所有。

三、委托人在委托管理人进行资产管理期限内，同意把国债账户的国债托管到管理人指定的席位上，委托人的国债账户授权管理人管理并承诺该国债账户和对应的资金账户不转户，不销户，不转托管，撤销指定交易和回购指定交易，否则，委托人应向管理人支付相当于委托资产5%的违约金，且委托人丧失依据本协议第二条要求投资收益的权利。

四、委托人若因特殊原因需提前收回投资本金，经管理人同意提前终止本协议的，管理人不承担本协议第二条约定收益，只给予委托人本金，并按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支付委托人投资收益，一年按365天计算。

五、管理人同意不向委托人收取《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第10条第一款内容的管理佣金。

六、本协议如与《委托购买国债合同》中的条款有冲突之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涉及事宜，双方均遵照《委托购买国债合同》的有关约定履行。

七、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成立，从主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委托资产达到指定账户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委托人与管理人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署。

委托人(公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

管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